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內幕消息
擬議股東減持A股計劃

本公告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謹請參閱(i)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日就(其中包括)A股首次公開發行限制性A股限售安排而刊發的招股說明書；及(ii)本公司於2021年4月29日就(其中包括)A股首次公開發行限制性A股限售期結束而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指明外，該公告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擬議股東減持A股計劃

本公司接獲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控制的股東及已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股東(「減持股東」)通知，計劃於下文規定期間，通過競價及大宗交易減持若干A股(「計劃減持」)，並受限於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下的比例限制，而大宗交易的受讓人自受讓A股之日起六個月內不得轉讓所獲A股。計劃減持的詳情如下。

計劃減持佔 本公告日期本 公司已發行股							
減持股東	減持股東 A股數量上限	減持 份總數的比例 上限	計劃 減持方式	計劃 減持期間	計劃減持 價格區間	計劃減持的 A股來源	計劃減持 原因
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控制的股東及已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股東	合共不超過 88,680,300股 A股	不超過3%	競價交易減持： 不超過 29,560,100股 A股	2022年 7月4日至 2022年 9月30日	按市場價格	A股首次公開發行前取得的A股股數(包括通過本公司上市後權益派發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取得的A股股數)	相關減持股東的資金需求
			大宗交易減持： 不超過 59,120,200股 A股				

附註：

-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2,956,014,117股。根據減持股東向本公司發出的告知函，按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計算，(i)減持股東通過競價交易計劃減持A股總數將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ii)減持股東通過大宗交易計劃減持A股總數將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及(iii)合計計劃減持A股總數將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
- 計劃減持期間如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已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股東買賣股份的窗口期等限制，減持股東將在該窗口期等限制期間結束後開始計劃減持或在該窗口期等限制期間停止計劃減持。

減持股東將根據市場情況及本公司股價等因素決定是否實施計劃減持。因此，減持股東根據計劃減持所減持的A股數量和出售價格可能有變。計劃減持不會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更。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2年6月1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陳民章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婁賀統博士、張曉彤先生及馮岱先生。

* 僅供識別